**山东科技大学泰山科技学院**

**首届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创意赛项目评审办法（修订版）**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做好山东科技大学泰山科技学院首届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创意赛（以下简称“项目大赛”）相关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项目大赛坚持专业、创新、公正、规范的原则,按照项目申报、院系推报、个人申报、公正公开评审等环节,严格依规进行。

第二章 组织机构和评审机构

第三条 项目大赛的主办单位为共青团山东科技大学泰山科技学院委员会，承办单位为山东科技大学泰山科技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负责项目大赛的日常组织实施工作。

第四条 项目大赛的评审工作将邀请国内、省内知名志愿服务项目孵化专家和一线志愿者担任评委，通过线上、线下进行评分。

第三章 项目申报

第五条 遵守法律法规,促进社会进步,推动公益事业,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 自愿向社会和他人提供服务,均可参赛。

1.申报项目为正在实施,或计划实施。

2.申报类别包括:阳光助残、关爱农民工子女、邻里守望与为老服务、节水护水与水利公益、脱贫攻坚、恤病助医、环境保护、应急救援、禁毒教育与法律服务、文化宣传、理论研究、志愿服务支持平台、其它领域共13类。

第六条 申报方式。项目大赛申报方式为下载山东科技大学泰山科技学院首届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创意赛项目申报书,参赛团队按照志愿服务对象类别填写项目申报书，并于4月20日前发送至山东科技大学泰山科技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官方邮箱：1902345273@qq.com。

第七条 成绩核算。项目评分采取百分制。项目初评（初选阶段）得分为材料阅评成绩；复赛成绩为材料阅评成绩与答辩成绩各占百分之五十（进入复赛的项目可在初赛结束后，根据志愿服务项目孵化专家系统培训对项目申报书进行修缮后重新投递）；决赛成绩为材料阅评成绩与答辩成绩各占百分之五十（进入决赛的项目可在复赛结束后，根据1对1导师培训对项目申报书进行修缮后重新投递）。

第四章 评审标准

第八条 志愿服务项目应符合以下标准:

1.项目目标明确。项目经过充分的调研论证,目标清晰合理,能够提升志愿服务的社会参与,服务安排科学,解决一定的社会问题。

2.服务内容合理。服务群体具有代表性,是社会中需关爱人群，能够满足服务对象的切实需求 。

3.项目管理规范。项目有计划有总结,实施过程体现了招募登记、记录认证、宣传推广等内容,有较强的志愿参与性。

4.运营保障规范。项目运营机构或团队核心成员不少于3人,组织团队相对稳定,能够定期召开会议,有民主决策机制,有相对固定的办公场所。

第五章 表彰激励

第九条 首届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创意赛设最佳金点子奖、金点子奖、优秀奖三个等级的奖项，其中最佳金点子奖2个、金点子奖3个、优秀奖5个。根据各二级学院宣传发动、申报数量、项目获奖、参展效果等情况，综合评定，纳入优秀青年者协会的考核中。其中最佳金点子奖将获得学校志愿服务项目孵化基金1000元，金点子奖将获得学校志愿服务项目孵化基金500元。获奖项目不进行现金发放，采用规定额度内项目运营经费实报实销。所有奖项颁发将根据项目评定情况决定，宁缺勿滥，所有解释权归校团委所有。

第十条 校团委将优先推送获奖项目参加省级及以上各类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

第六章 日常管理

第十一条 校团委、校青协对入围项目进行跟踪培育，及时对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出优化意见和建议，定期开展能力建设活动和评价激励活动。加强对优秀项目的孵化培育、投资支持和培训提升工作。支持优秀项目扩大实施范围和受益面, 推动项目和志愿服务组织实现持续深入发展。校团委、校青协牵头推动优秀项目校校共建、校地共建、校企共建，确保项目落地。

第七章 附 则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校团委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生效。